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2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互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6 年度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瑞联新材”或“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内，该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在上述授信额度内，根据申请主体的不同，公司与子公司将互相提供担保。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万元)	实际为其提 供的担保余 额（不含本 次担保金 额，万元）	是否 在前 期预 计额 度内	本次担保 是否有反 担保
瑞联新材	150,000.00	1,150.00	是	否
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下称“蒲城海泰”）		0	是	否
渭南高新区海泰新型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渭南海泰”）		0	是	否
渭南瑞联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瑞联制药”）		0	是	否
大荔瑞联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大荔瑞联”）		0	是	否
大荔海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大荔海泰”）		0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不含本次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	105,000.00

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0,000.00 万日元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2.06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注：1、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指包括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在内的上市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与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之和。

2、自上述担保额度审批完成之日起至今，公司未发生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参股公司出光电子材料（中国）有限公司（下称“出光电子”）的担保余额为 2,940 万日元，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150 万元。

3、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计算时需对外币进行汇率折算，以 2026 年 4 月 23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告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00 日元对人民币 4.2988 元）进行折算，具体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担保时的汇率折算为准。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互相提供担保额度情况的概述

（一）情况概述

为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应当在自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8 个月内使用，该授信仅能用于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在授信期内，该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质押、保函、应收账款贸易融资、超短融票据授信等业务（具体授信银行、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以实际审批为准）。

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申请主体的不同，公司与渭南海泰、蒲城海泰、瑞联制药、大荔瑞联、大荔海泰将互相提供担保，具体担保情况根据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在上述银行授信额度内，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公司总经理

（依据相关金融机构的签字规定）代表公司签署与综合授信担保相关的法律文件，授权各子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依据相关金融机构的签字规定）代表各子公司签署与综合授信担保相关的法律文件；授权公司总会计师协助公司及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具体落实上述综合授信和担保相关的手续。授权期限不超过综合授信期限和担保期限。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蒲城海泰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股 100%	9161059269843837XP
法人	渭南海泰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股 100%	916105017625687350
法人	瑞联制药	全资子公司	公司通过渭南海泰持股 100%	91610501MA6Y20CM6R
法人	大荔瑞联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股 100%	91610523MA7EL6XY1K
法人	大荔海泰	全资子公司	公司持股 100%	91610523MA7EL6YU5J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 年 3 月 31 日/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蒲城海泰	208,139.92	144,087.60	64,052.32	32,611.70	2,682.63	172,821.99	111,543.83	61,278.15	135,137.23	16,615.22
渭南海泰	62,374.08	34,806.93	27,567.15	16,335.30	1,472.67	52,371.68	26,328.72	26,042.95	44,080.91	3,074.53
瑞联制药	23,072.74	29,850.43	-6,777.69	99.49	-677.93	23,255.54	29,370.38	-6,114.84	201.24	-2,848.65

大荔瑞联	5,645.44	4,824.42	821.02	-	-50.81	5,696.25	4,824.42	871.83	-	-200.45
大荔海泰	7,324.65	6,821.93	502.72	4.82	-79.95	7,444.86	6,862.19	582.67	-	-327.86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上述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存在抵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授信及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授信及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公司将根据经营的实际需求对特定时期不同的融资方式进行优劣对比，动态进行优化调整，按照财务风险控制要求、成本高低等条件来确定具体使用的授信金额及用途。此外，具体授信及担保金额、担保类型、担保方式等内容尚需银行或相关金融机构审核同意，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公司总经理（依据相关金融机构的签字规定）代表公司签署与综合授信担保相关的法律文件，授权各子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依据相关金融机构的签字规定）代表各子公司签署与综合授信担保相关的法律文件。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互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公司整体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互相提供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审核后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切实的业务发展需要后做出的，符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安排。母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担保风险相对可控，不需要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不含本次担保）

	担保总额（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万元）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	105,000.00	32.06	0
	10,000.00 万日元		
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100,000.00	30.40	0
上市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0	0	0

注：1、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指包括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在内的上市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与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之和。

2、自前述担保额度审批完成之日起至今，公司未发生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出光电子的担保余额为 2,940 万日元，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150 万元。

3、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计算时需对外币进行汇率折算，以 2026 年 4 月 23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告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00 日元对人民币 4.2988 元）进行折算，具体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担保时的汇率折算为准。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